

# 108 年第二屆長佳中運盃 3 VS 3 鬥牛賽 賽制規則

一、主辦單位：中和國民運動中心

二、協辦單位：長佳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民國體育健康推廣協會

三、贊助單位：SUBWAY、信義房屋

四、比賽日期：108 年 10 月 12 日 (六)

五、比賽地點：中和國民運動中心 4 樓綜合球場(新北市中和區錦和路 350-2 號)

六、報到時間：108 年 10 月 12 日

社會女子組 → 08:00-08:30

高中男子組 → 10:00-10:30

社會男子組 → 13:00-13:30

※為保護選手權益，請務必提前報到，逾時將取消參賽資格，報到時請持報名者證件並派一位代表檢錄即可。

七、比賽組別：

高中男子組(需附學生證) 共 16 組

社會女子組(年齡不拘) 共 16 組

社會男子組(年齡不拘) 共 32 組

1. 每人限報 1 隊，若有重複報名者，取消該名球員比賽資格。
2. 報名人數：每隊報名 4 位球員。
3. 凡登入過 SBL、WSBL、UBA、HBL 甲一(107-108 學年度) 之現役球員不得報名參賽。※如有違規第 3 項之隊伍，取消該隊資格，不予退費。
4. 女子可以參加男子賽制。
5. 賽程將依現場狀況做調整並以廣播方式做告知為主。
6. 請於規定時間內完成檢錄動作，逾時不候，完成檢錄動作後即可場內熱身。
7. 比賽當日各組賽程期間可至檢錄處登記“三分球大賽”，活動將於各組別賽程結束後開始。限額 10 名，額滿為止；第一名將頒發獎金 500 元。

八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08 年 09 月 30 日

1. 報名後恕不辦理退費。
2. 報名截止後不可任意調整球員名單。
3. 每組隊伍若未達 8 隊則取消該組別賽事。

九、報名費：新台幣 600 元整。

※比賽當日拍照打卡上傳即可享有場地優惠券（一個帳號限兌換一張，數量有限送完為止）

十、報名方式：

1. 至中和國民運動中心現場報名(1 樓球館部)

2. 至新北市中和國民運動中心官方網站下載報名表

※填妥報名資料並繳交報名費，即視同報名完成。

主辦人：洪郁翔

連絡電話：(02)2242-9222#115、0920-886-125。

#### 十一、獎勵：

冠軍：獎盃一座及現金 10,000 元整。

亞軍：獎盃一座及現金 5,000 元整。

季軍：獎盃一座及現金 3,000 元整。

#### 十二、賽制：

1. 賽制依報名隊伍由主辦單位決定【若比賽隊伍未超過 8 隊取消賽事】。

2. 得 13 分制，時間限十分鐘。

3. 須穿著同款式有號碼之運動球衣參加比賽。(本會備有號碼衣)

4. 賽程於比賽前一個星期公佈於中和運動中心網站。

#### 十三、競賽規則：

1. 每隊報名 4 人，3 人參加比賽，其中 1 人為隊長。比賽中球員得替補，不足兩人時則宣判沒收比賽，由他隊獲勝。

2. 預賽、複賽每場比賽時間為 10 分鐘，最後 1 分鐘停錶；若得分先達到 13 分者為勝隊。

3. 得分判定情況如下：

A. 罰球中籃算 1 分。

B. 投球中籃算 2 分。

C. 三分投籃區域球中籃算 3 分。

4. 比賽時間內每隊可暫停 1 次，暫停時間 30 秒。另若因球員有明顯受傷的情況下，經由裁判認定後提出暫停處理，其暫停時間均為 1 分鐘。

5. 比賽開始時，球隊逾時 5 分鐘未到場或不足 3 人時，應判棄權。投籃動作犯規或團隊犯規次數累計達 4 次以上時，由對方進行 2 次罰球 (三分線外投籃犯規罰 3 球)，每進 1 球算得 1 分。

6. 球員個人犯規累計達 4 次時應判出場。

7. 所有發球 (不得超過 5 秒) 均須由對方先觸球及雙足站於發球線後開始比賽。發球時，球必須傳出，不得直接投籃，否則喪失控球權。每次發球時，均由對方觸 (摸) 球，但觸 (摸) 球時間不得超過 2 秒鐘。

8. 取消 24 秒進攻時間，但有進攻方籃下 3 秒違例規定。

9. 抄截獲球，投籃不進，而由防守球員搶得籃板球時，均須雙足重回三分線外方可進攻；未回三分線外而攻籃者，得分不算，並喪失控球權；但罰球時，罰最後一球不進，防守方獲得球，須雙足回到三分線外，方可重新進攻。

10. 比賽時間由裁判或場邊記錄員以碼錶計時，除最後 2 分鐘、暫停時間、球員受傷、或裁決抗議等均須停錶外，其餘比賽時間一律不得停錶。
  11. 參賽球員須持有附照片之有效身份證明文件 ( 影印無效 )，比賽前若發現或懷疑對方球員資格有問題時，可請求裁判進行身分查核，若確實違反，則取消該球員參賽資格，一經判定即為終決，無任何上訴之規定；比賽開始後就不可以申訴查詢球員資格。
  12. 比賽時間終了時，若得分相同，則兩隊所有球員各罰 1 球，以定勝負；若仍同分，則兩隊派代表交互罰球，先領先 1 球者為勝隊。
  13. 所有規則及指引均由裁判執行，所有不禮貌、不君子及缺乏運動精神之行為，均可被判取消其參賽資格。
  14. 除以上所述規則外，其餘均按國際籃總 ( FIBA ) 國際籃球規則執行。
  15. 每場比賽成績均由裁判員交由大會公布。裁判之判決則為終決，不得抗議。
  16. 本競賽規則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增補修訂之，以臻公平、完善之境界。
- 十四、賽程公告時間：108 年 10 月 4 日前於本中心及 Facebook、官網公告。

## 108 年第二屆長佳中和盃 3 對 3 鬥牛賽

隊伍名稱：\_\_\_\_\_ 報名組別：\_\_\_\_\_

第一聯絡人：\_\_\_\_\_ 電話：\_\_\_\_\_

第二聯絡人：\_\_\_\_\_ 電話：\_\_\_\_\_

序	姓名	身分證字號	身高/體重
1			
2			
3			
4			

1.新北市中和國民運動中心 球館部 ( 新北市中和區錦和路 350- 2 號 )

2.相關問題負責人電話：洪郁翔(02)2242-9222#115、0920886125

發票號碼：\_\_\_\_\_ (中心人員填)

報名人收執聯

----- 騎縫蓋章 -----

## 108 年第二屆長佳中和盃 3 對 3 鬥牛賽

隊伍名稱：\_\_\_\_\_ 報名組別：\_\_\_\_\_

第一聯絡人：\_\_\_\_\_ 電話：\_\_\_\_\_

第二聯絡人：\_\_\_\_\_ 電話：\_\_\_\_\_

序	姓名	身分證字號	身高/體重
1			
2			
3			
4			

1.新北市中和國民運動中心 球館部 ( 新北市中和區錦和路 350- 2 號 )

2.相關問題負責人電話：洪郁翔(02)2242-9222#115、0920886125

發票號碼：\_\_\_\_\_ (中心人員填)

中心收執聯